

证券代码：002636

证券简称：金安国纪

公告编号：2016-022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18日、12月4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购买的理财产品未来到期情况及资金使用安排，在确保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以及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的额度内，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2015年11月19日、12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85）及《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95）。

根据上述决议，2016年3月29日公司和全资子公司上海国纪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纪”）分别使用自有资金1,000万元和2,000万元，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订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理财产品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 1、产品名称：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3、产品评级：极低风险产品（本评级为银行内部评级，仅供参考）；
- 4、理财产品投资标的：本理财计划所募集的资金，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票、高等级信用债等固定收益工具；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债券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 5、产品预期收益率：本产品以客户的每笔认（申）购为单位计算理财计划份额的存续天数，存续天数与预期年化收益率的对应关系如下：

存续天数(N)	预期年化收益率
$N < 7$	1.95%
$7 \leq N < 14$	2.50%
$14 \leq N < 30$	2.90%
$30 \leq N < 90$	3.10%
$N \geq 90$	3.25%

6、产品成立日：2012年6月28日；

7、产品开放日及开放时间：产品运作期间每个工作日为开放日，开放时间为每一工作日的9：00-15：30；

8、产品收益起算日：2016年3月29日

9、产品到期日：本理财计划持续运作，银行可提前终止。公司和上海国纪将根据经营情况，适时赎回。公司和上海国纪购买本产品的期限最高不超过12个月；

10、产品本金赎回及收益支付：产品开放日赎回申请即时生效。投资者赎回理财计划份额时，赎回的理财计划份额对应的投资本金即时到账，赎回的理财计划份额对应的应得理财收益于赎回确认日当日划转至投资者资金账户。

本产品存续期间，若任一开放日客户赎回的理财计划总份额超过本理财计划上一工作日总份额的30%时，即为巨额赎回，交通银行有权拒绝赎回申请。若连续2个工作日（含）以上发生巨额赎回，银行有权暂停接受赎回申请。

11、认购金额合计：3,000万元；

12、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3、公司本次合计出资3,000万元购买该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2014年）经审计的总资产230,081.00万元的1.3%。

二、产品风险提示

1、信用风险：本理财产品所投资的债券或其他资产，可能因债务人违约或者其他原因在投资周期届满时不能足额变现，由此可能导致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2、流动性风险：除本理财产品协议另有约定，投资期限内理财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如果客户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理财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期限内允许赎回的，若发生巨额赎回，投资者将面临不能及时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3、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项下的投资组合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流程的正常进行。

4、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产品不提供纸质账单。投资者需要通过登录银行门户网站或到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产品协议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

5、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不可抗力及/或国家政策变化、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金融危机、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非银行所能控制的原因，可能对理财产品的产品成立、投资动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造成影响，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乃至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6、在最不利情况下，由于市场波动导致贬值或者发生信用风险导致相应损失，使产品到期时理财投资收入有可能不足以支付预期收益，理财收益甚至可能为零，届时理财资金将按照产品到期时的实际现金资产向客户进行分配，分配按先应得理财本金后应得理财收益的顺序进行。

三、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核查为主；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收益情况。

四、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影响

1、公司和上海国纪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所需资金安全，并且不影响公司和上海国纪正常经营状况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和上海国纪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其它事项说明

1、公司及上海国纪与交通银行均无关联关系；

2、截至2016年3月29日，公司和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6,850万元；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10,200万元（含本次自有资金3,000万元）。公司和子公司过去12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合计未到期金额17,050万元（含本次金额3,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4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7.41%。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在董事会授权范围之内。

六、备查文件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理财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